

## 分工與合作

### 佛世時的領執典範

修行需要楷範，做執事也需要楷範。在佛教藏經裡，可看到領執的楷範。

在佛陀的僧團中，阿難曾擔任佛陀侍者，沓婆摩羅子則負責分配臥具。在經藏與律藏中記載了他們的領執，佛陀也曾當眾讚歎他們。在《增一阿含經》中，佛陀就曾說道：「我聲聞中，博有所知，有勇猛精進，念不錯亂，多聞第一，堪任執事，所謂阿難比丘是。」阿難有很多強項——智慧成就、精進、正念、多聞，佛陀讚歎阿難「堪任執事」，是一個貼心的侍者。

沓婆摩羅子則曾向佛陀表達願意擔任為大眾僧分配臥具，以及安排應供次序的工作，而他也頗能勝任。因此，在《四分律》中，佛陀就讚歎沓婆摩羅子：「我弟子中，分僧臥具者，沓婆摩羅子最為第一。」可見佛陀是多麼地惜才，且能適才適用。

### 堪任執事，無悔奉獻

寺院就如學校，學校裡有校長、總務、教務、庶務等各種職務，也需要門房、警衛。在佛寺裡，住持是執事，知客、照客也是執事。你如何對別人介紹知客呢？是客堂的守衛還是接待員？其實除了接待來山的信眾外，它還可以是寺院的禮儀部門、形象部門。

僧團是個宗教團體，它並非如企業團體，只單一由領導者從上而下統一管理。在僧團裡，所謂「僧事僧決」，一切事務皆由全體僧眾決定，是從下層的每個人自覺、自發地尊重每一份執事而管理的。認識自己的執事，以及與他人的交集關係，還有在團體的定位，每個人便可以發揮自己執事的功能，增進團

體的力量。

個人與團體是相互依存的關係，佛教在社會的教化功能是否能夠發揮，就是在於每個執事人是否堪任執事，是否充滿生命力與希望。就如每年的春天，當我們看到樹梢新綠的枝芽，就彷彿看到生命力的湧動一般。我相信人間一定渴望這種新生的希望，不論花開花謝，生命力依然躍動。執事人沉浸於奉獻的愉悅，無悔地投入，將此身心奉塵刹，直至生命的最後一刻，我認為領執時，應以這種態度來看待彼此的奉獻。

### 適才適用，各安其位

在團體共住共修，一定會請執，時間或一年或半年，由領導人差派執事，大家分工合作。

參與教團的成員，由於個人的自覺、自主性強，因此，在僧團裡寺主或方丈面對的困難與一般企業團體不同。佛門不似企業，企業需要何種工作人員，才開出徵才條件，錄用適當的人。但是在僧團裡，不論任何人來求出家，教團所考慮的，從來都不是他擁有何種才能，而是在於他是否具有道念、道心。所以，執事的安排調動，只能是盡其可能地適才適用。

初出家剛入佛門的人，往往短期內還無法磨掉原有身分、地位的形象或心態，對於常住的執事就可能挑三揀四。如果自身具有特殊長才，還可以挑選適合的執事來發揮。但是如果毫無才幹，佛門的菜吃不了幾把，缺乏自知之明還東挑西揀，就可能錯過學習與成長的機會。

## 佛門的執事是發心的人在做

我們常說：「佛門的執事是發心的人在做。」因此，不論做什麼執事都要把握因緣，安住學習。有些勞力的、基層的工作，只要個人心甘情願地去做，就可從勞務中磨練出道力，這端看個人的領執心態而定。心能安住於執事，專注工作，也專注於動中修行，功夫自然能水到渠成，因而有「香積出祖師，大寮出高僧」的傳統，如雪峰禪師當過飯頭、滄仰禪師當過典座等等。

寺院本身的體質要改變，佛教的形象要提升，就需要從人才的養成開始。這包括對法義的正確理解，對法門的精勤薰修，以及對執事的認真任事。不僅站在台上說法的是人才，在廚房裡煮食的也是人才。個人對團體的投入如果能逐漸深刻，就能感覺到「這是我們共同的平台」，它與自己息息相關。

大眾在各自的部門裡安住其位，安心辦道，教團自然能久住世間。